1968年

- 3月20日 日照县革命委员会、日照县人民武装部联合印发《关于收集散存敌伪档案的通知》。
- 4月29日 日照县革命委员会印发《关于进一步贯彻中共中央、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关于清查敌伪档案的指示的意见》。

是月 莒县革命委员会责成中国人民解放军莒县公安机关军事管制小组负责贯彻落实中共中央、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小组关于《接管清查敌伪档案的指示》。

6月 莒县革命委员会根据临沂地区革命委员会《关于借阅地革委办公室保管的档案材料的暂行规定》,制定了档案材料的借阅规定。

1969年

莒县革命委员会办事组制定《关于加强文件管理的意见》,要求各单位对此前文件的管理、分发、保存进行一次检查,固定专人保管,严格登记、编号手续。

1970年

- 5月29日 日照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领导小组转发了县革委清查敌 伪档案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搞好清查敌伪档案意见的报告》。
- 10月7日 莒县革命委员会印发《关于文件保密大检查的情况通报》。
- 11月21日 日照县革命委员会召开全县清查敌伪档案工作会议,县 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组组长翟敏到会讲话。其后,县革委党的核心领导小 组印发了《翟敏同志在清档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